

证券代码：834213 证券简称：物管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星都街72号宏海大厦9楼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俊
6. 会议列席人员：杨晓斌、周洵、顾明芳、章瑜、朱青山、陈建根、沈建毅、吴旻莎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04月0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04月13日下午3:30在苏州工业园区星都街72号宏海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卢俊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总经理的主要工作和其工作总结，形成的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910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各报表以及相关报表附注，形成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情况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 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规划，预计 2022 年度相关财务预算指标。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131,739.6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

润为 25,022,139.91 元。。

公司拟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18,7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750,000.00（含税），占 2021 年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14.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形成的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卢俊、董事潘恒亚因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05 月 0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追认 2021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卢俊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规划，预计 2022 年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卢俊、董事潘恒亚、董事辛娟因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